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被保险人，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时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险的具体方案

- （一）投保人：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三）责任限额：不超过1亿元（预估）
- （四）保险费总额：不超过45万元/年（预估）
- （五）保险期限：3年及以下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更好地履行有关职责，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